

产品销售增长快 工业企业利润增一成多

月28日讯 记者顾阳报道:国家统计局今天发布的工业企业财务数据显示,2013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62831亿元,比上年增长12.7%。增速比12月份提高0.9个百分点。

去年12月当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9425.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数据显示,去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利润62201.3亿元,比上年增长4%。

“从总体上看,当前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呈现较快增长态势,无论是利润增速还是利润总额,较上年均有所提高。”国家统计局工业司何平博士说。

“据统计,去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为1029149.8亿元,比上年增长了11.2%。与此同时,全年每百元主营业务收入中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合计为7.17元,却比上年减少0.01元。这体现出一种速度效益和规模效益的特点。”何平分析说。

数据显示,去年我国大多数行业的利润比上年有所增加。专家表示,虽然2013年工业利润增长较快,但也要看到,因需求不振、产品价格下降等原因,导致部分行业利润比上年减少。

服务台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提示 公众应安全有序参与活动

本报北京1月28日讯 记者许跃芝报道:公安部治安管理局28日发布春节期间大型活动安全提示,提醒广大群众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安全、有序地参与活动,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提示,售票处、出入口等人员集中的地点,要自觉排队等候、有序进出。老年人、儿童应有家人陪同,避免到人多拥挤的区域,防止走失走散,出现意外。撤离或疏散时切勿逆人流行进或抄近路。

公安部消防局提示 公众过节勿忘防火

本报北京1月28日讯 记者许跃芝报道:春节临近,正值用火、用电、用油、用气高峰,加之近期全国大部分地区干旱,极易引发火灾事故,为此,公安部消防局28日发布消防安全常识,提示公众过节勿忘防火,共度平安佳节。

公安部消防局提示,社会单位消防设施要确保完好有效,发生火灾后,要立即启动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第一时间组织人员逃生并拨打119报警。

税收政策持续引导经济转型升级

本报记者 曾金华 崔文苑

国家税务总局1月28日发布的2013年税收政策成果显示,2013年,税收政策多税种并用、多环节并举、多手段并促,为促进经济平稳发展、引导经济转型升级、推进民生改善助力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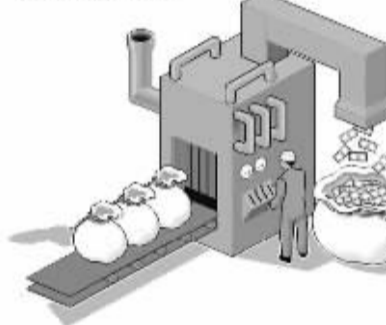
截至2013年11月底

全国已有259.4万户纳税人纳入营改增试点范围 其中 一般纳税人46.7万户



2013年

税务总局出台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在鼓励科技创新、引导节能减排、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助推自贸区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截至2013年三季度末

全国已有6.15万户企业建立企业年金 参加职工人数2002.25万 企业年金基金规模5793.87亿元



营改增扩围持续释放改革红利

2013年4月10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进一步扩大营改增试点,自8月1日起,将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改增试点在全国范围内推开,适当扩大部分现代服务业范围,将广播影视作品的制作、播映、发行等纳入试点。

截至2013年11月底,全国已有259.4万户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其中一般纳税人46.7万户,小规模纳税人212.7万户。一年来的营改增扩大试点,运行良好,成效明显。

统计显示,2013年国内增值税28803亿元,比上年增长9%。其中,中央增值税20528亿元,同比增长4.3%,增幅偏低主要是受工业增加值增速趋缓,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下降以及扩大营改增试点范围后结构性减税等因素影响;地方增值税8275亿元,同比增长22.8%,增幅较高主要是由营业税改征的增值税全部属地方收入,其中交通运输业和现代服务业增值税完成1542亿元,增加1246亿元。

税收政策助力经济结构调整

税务部门作为国家重要经济管理部门,研究推出了一系列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税收政策,积极发挥在改善需求结构、优化产业结构、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2013年,国家税务总局会同财政部针对企业从事研究开发活动发生的费用支出情况,制定了新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在已有政策基础上增加了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的5个范围,这一减免税的“真金白银”,让企业安心干实业,舍得投入,敢于搞研发。

2013年4月,国家税务总局与财政部发布通知,明确了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优惠政策的纳税人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将税收优惠政策与环保治理紧密挂钩。

2013年底,国家税务总局与财政部先后将动漫企业和宣传文化产业相关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延续到2017年。税务总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新的税收政策根据文化产业形势对个别内容作了适当调整,基本延续了原有优惠,保持了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为动漫产业和宣传文化产业实现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税收减免惠及民生改善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扶持小微企业发展、促进就业再就业等税收政策,充分体现了国家关注民生的政策导向。

2013年7月,国家税务总局和财政部联合制发了《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的通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中月销售额不超过2万元的暂免征收增值税,营业税纳税人中月营业额不超过2万元的暂免征收营业税。这一政策的实施为超过600万户小微企业带来实惠,直接关系到几千万人的就业和收入。

2013年12月,国家税务总局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联合发布了《关于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自2014年1月1日起,实施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个人所得税递延纳税优惠政策。

数据显示,截至2013年三季度末,全国已有6.15万户企业建立企业年金,参加职工人数2002.25万,企业年金基金规模5793.87亿元。

2013年,国家税务总局与财政部先后印发《关于企业参与政府统一组织的棚户区改造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关于棚户区改造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将参与棚改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从国企扩大到所有企业。这一税收政策的实施,对各类参与棚改的企业来说无疑是一大利好,有力推进棚户区居民居住条件的改善。

我国将开展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

普查标准时点为2014年12月31日

据新华社北京1月28日电 (记者崔静)为全面掌握地名基本信息,提高我国地名管理和服务水平,我国定于2014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全国范围内,以县为单位开展第二次地名普查。

中国政府网28日发布《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的通知》。通知指出,地名是基础地理信息,地名普查是一项

公益性、基础性的国情调查。开展地名普查,有利于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巩固国防建设,有利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有利于社会交流交往、方便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对提高政府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安排,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的内容包括:查清地名及相关属性信息,对有名

无名的地名作用的地理实体进行命名,对不规范地名进行标准化处理,设置标准规范的地名标志,建立、完善各级国家地名和区划数据库,加强地名信息化服务建设,建立地名普查档案。

此次地名普查从2014年7月1日开始,到2018年6月30日结束,分三个阶段实施。普查标准时点为2014年12月31日。

权威发布

财政部、水利部

加强山洪灾害防治经费管理

本报北京1月28日讯 记者曾金华 崔文苑报道:为加强和规范中央财政山洪灾害防治经费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财政部、水利部日前印发《中央财政山洪灾害防治经费使用管理办法》。

《办法》规定,中央财政安排补助经费,专项支持各省市以及水利部、农业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按照《全国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地质灾害防御和综合治理总体规划》及《全国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实施方案(2013—2015年)》开展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

农业部

H7N9禽流感病毒未在养禽场检出

本报北京1月28日讯 记者乔亮报道:农业部日前组织国家禽流感参考实验室和有关单位专家,全面分析当前H7N9禽流感防控形势。数据显示,今年以来,全国共监测3.34万份样品,其中病原学样品1.14万份,涉及2402个场点,在广东、福建、广西、浙江4省区的5个活禽市场中检出8份病原学阳性样品。

专家认为,目前H7N9禽流感病毒主要存在于活禽经营场点,未在养禽场检出。研究结果表明,当前从家禽和环境样品中分离的H7N9禽流感病毒毒力没有发生变化,对家禽仍无致病力。

卫生计生委

卫生计生人员违反职业规范可撤职

本报北京1月28日讯 记者吴佳佳报道:国家卫生计生委28日起就《卫生和计划生育单位工作人员违反职业行为规范处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征求社会意见。处理办法规定,卫生计生单位工作人员违反职业行为规范,如收受“红包”“回扣”等,将面临警告、记过、撤职等处理。

处理办法主要针对从事疾病诊断治疗、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计划生育等的工作人员。

工业和信息化部

去年信息消费快速增长

本报北京1月28日讯 记者黄鑫报道:工信部今天发布的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信息消费快速增长。基础电信企业手机支付用户达到366.3万户,同比增长31.4%。IPTV用户超过2800万户,同比增长30.7%;移动互联网流量达到13.2亿GB,同比增长71.3%;移动互联网终端普及加速,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4.23亿部。四季度,国家信息消费试点示范市(县、区)创建工作正式启动,北京等68个城市成为首批国家信息消费试点城市。

国家林业局

林业棚户区改造已入住近百万户

据新华社北京1月28日电 记者28日从国家林业局获悉,目前,我国国有林区棚户区、林场危旧房改造工作已累计安排中央投资216.3亿元,安排改造150.4万户,其中已竣工入住近100万户。

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范围包括东北、内蒙古及西南、西北国有林区的135个国有森工局、32个重点营林局和部分采运服务企业,以及分布在全国各地的4800多个国有林场和采育场。

本版编辑 于泳 徐胥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7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6年第6号)的有关规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批准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业,其机构名称为: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China) Limited Kunshan Sub-Branch);核准谭敬华该支行行长的任职资格,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China)Limited Kunshan Sub-Branch

机构编码:B1012S232050003

许可证流水号:00420842

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批准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4日

住所:昆山市前进东路399号台协国际商务广场2001-2005室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发证日期:2014年01月06日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rc.gov.cn)查询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业公告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批准成立,于2014年2月14日正式开业。现予以公告: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机构编码:B1012S23205000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人法人独资)

负责人:谭敬华

营运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

隶属企业: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营业场所:昆山市前进东路399号台协国际商务广场2001-2005室

成立日期:2014年1月15日

经营范围: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全部外汇业务和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办理国内外结算;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代理保险;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无